沿政发〔2023〕23号

沿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举办沿溪镇第一届村BA篮球比赛的通 知

各村委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推进体育强省和健康湖南部署，展示现代化新沿溪建设成果和全镇人民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提高群众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经镇人民政府同意，决定7-8月举办沿溪镇第一届村BA篮球比赛。现将《第一届村BA篮球比赛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组织，积极参与。

附件：沿溪镇第一届村BA篮球比赛竞赛规程总则

沿溪镇人民政府

2023年6月4日

沿溪镇第一届村BA篮球比赛竞赛规程

总 则

一、主办单位：沿溪镇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

党政办、党建办、财政所、社会事务办、工会、团委

三、执行单位

党政办、党建办、财政所、社会事务办、工会、团委

四、竞赛日期、地点

2023年7月—8月(具体日期、地点按单项竞赛规程执行)。

五、参赛办法

1、以政府、行政村为单位组队。

2、本次比赛各村务必高度重视，广泛宣传，调动村民参加比赛的积极性。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1人，运动员15人（每场比赛前提供12人上场名单）。参赛时，队员资格以报名提供的名单为准，队员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时，队员名单不予增补或调整。

3、各代表队出席开幕式和参赛时须统一着装。

4、任何参赛队(运动员)严禁弃权或罢赛。

5、比赛前，所有上场队员必须持身份证核对信息后方可上场进行比赛。

六、运动员资格

1、必须是思想进步，作风正派，年满18周岁（2005年6月1日以前出生），且2021年6月1日前已是所在村（社区）的村（居）民或原住村（居）民。

**注：**村（居）民是指拥有该村（社区）二代身份证的人员，以二代身份证原件为准。**原住村（居）民是其父亲为该村村（居）民，本人户口已迁出的人员，此类人员除须提供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外，还须提供能证明其关系的户口薄原件和父亲身份证原件。**

1. 大会设立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对代表权有争议的运动员由大会运动员资格审查委员会裁定，无法裁定的，大会不予安排比赛。

**3、必须是于参赛前一个月内经县（市）级以上医院体检，并有医院盖章和医师意见与签名，证明其身体健康，适合参加篮球运动比赛者**。

七、竞赛办法

1、按照国家体育总局各项目协会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与解释以本届村BA组委会制定的有关特定规则执行。

2、乡镇街道预选赛冠军参加市总决赛。

3、严肃赛风赛纪，比赛过程中出现辱骂裁判、闹事、打架斗殴等情况的，取消相关人员比赛资格，并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报送公安机关立案处理。

4、比赛中场时间，由各村支部书记或主任、5名本村女队员共6人各投2次篮（可选罚篮，每罚中一个计1分；或选投3分,每投中一个计3分），得分计入球队总分。

5、各项比赛监督人员、仲裁委员、运动员资格审查人员、裁判长由组委会选调。

八、报名办法

1、报名时间：6月10日—25日。报名时间截止后不得更改，逾期报名不予安排。

2、报名地点：沿溪镇人民政府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高彬，电话：13574199109）。

3、报名时提供：

(1)各单位按竞赛规程总则与竞赛规程要求详细填写由组委会统一下发的报名单(电脑打印，一式三份，自存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且附带电子档。逾期报名不予安排，报名单送达后不可更改。

(2)运动员需提供一张一寸近期免冠彩色相片贴于检录表上。

4、所有参赛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

5、100字左右的球队入场式解说词。

九、大会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奖办法另行制定。

十、参赛要求

（一）预选赛阶段各参赛队领队由村党支部书记担任。

（二）各村报名参赛运动员资格要严格把关，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

（三）比赛组织工作要坚持节约的原则，反对铺张浪费。比赛期间，各代表队的交通、食宿、医疗和保险等费用，均由各代表队自理。

（四）各队均需准备两套以上不同颜色的比赛服装（其中白、红、黄为浅色，其余为深色），在秩序册上队名列前的队为主队应着浅色。

（五）各参赛队伍和队员应认真遵守大会纪律与相关规定，坚决服从裁判，尊重对手，尊重观众。对队员资格或裁判判罚有质疑的，可以通过正当程序进行申诉，严禁罢赛、打架斗殴等现象发生,如有违者，取消其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成绩，取消该代表队参选“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的资格，造成不良影响的，将予以通报批评，并将禁止该参赛队及有关参赛队员在规定时间内 参加篮协组织的所有比赛。

（六）比赛期间，各参赛队须为参赛人员购买好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本规程总则由组委会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组委会补充。

沿溪镇第一届村BA篮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日期和地点

时间：7—8月

地点：沿溪镇政府篮球场（法院后面）

二、报名

参照《总则》执行。

★报名表与检录单必须电脑录入，并提交电子档，所有参赛运动员均须上传电子照片，检录单直接编入秩序册。

三、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执行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规则及解释。

(二)参赛队7队采用单循环比赛，具体办法视报名情况以领队会上宣布为准。

(三)中场加分，比赛中场时间，由各村支部书记或主任、5名本村女队员共6人各投2次篮（可选罚篮，每罚中一个计1分；或选投3分, 每投中一个计3分），得分计入球队总分。

(四)参赛时，队员资格以报名时提供的名单为准，队员如特殊情况不能参赛时，队员名单不予增补或调整。

(五)各参赛队伍和队员应认真遵守比赛纪律，坚决服从裁判，尊重对手，尊重观众，共同维护我镇和谐、积极的篮球比赛氛围。如有违反并造成不良影响的，禁止该参赛队及有关参赛队员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篮协组织的所有比赛外，并提交组委会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

(六)各代表队如对裁判的裁决有异议或者对运动员资格有异议要求申诉的，写出书面申诉报告和申诉材料交大会仲裁委员会处理。

(七)各队均需准备两套以上不同颜色的比赛服装(其中白、红、黄为浅色，其余为深色)，在秩序册上队名列前的队为主队应着浅色。

四、其它

(一)领队会议:另行通知。

(二)未尽事宜，由第一届村BA组委会和篮球竞赛委员会补充解释并另行通知。

比赛组委会

顾 问：李洪湖

主 任：罗 平

副主任：余 舟 陈 经 谭景祥 何 滔 鲁浩杰彭美霞 谭傲寒 李 振 钟馨星

成 员：杨 磊 邓绍克 罗亚玲 朱 苗 张 平

黄 振 高 彬 刘 威 刘航宇 李海波

祝建平 周英华 徐松德 张颢腾 何发成

项目仲裁委员会

(运动员资格审查及赛风赛纪监督委员会)

余 舟 何 滔 张玉武 刘 威

黄 振 邓绍克 朱 苗

办事机构及工作组

综合协调组组长：余 舟

副组长：邓绍克 高 彬

成 员：刘建成 黄德意

宣传会务组组长：彭美霞

副组长：李杨逸云

成 员：许 瑶

竞赛组织组组长：陈 经

副组长：李海波

成 员：邓 彪 张 然 廖志强 胡呈文

场地器材组组长：彭美霞

副组长：邓绍克

成 员：李杨逸云 刘建成 许 瑶

安保医疗组组长：鲁浩杰

副组长：陈海波 朱 苗

成 员：何发成 陈嵩照 杨 帆 卫生院医生2名

后勤保障组组长：余 舟

副组长：黄 振

成 员：刘嘉俊 孙立晴 李永全

裁判员名单

裁判长：杨 磊

裁判员：杨 磊 汤龙卫

比赛须知

1、比赛规则：执行中国篮协审定的《2022年篮球竞赛规则》，并执行国际篮联最新的规则解释和本次比赛特殊规则。特殊规定：

比赛中场时间，由各村支部书记或主任、5名本村女队员共6人各投2次篮（可选罚篮，每罚中一个计1分；或选投3分,每投中一个计3分），得分计入球队总分。

2、比赛方法：

1、资格严格按照竞赛规程执行，未予审查通过的运动员严禁参赛，如有违反，一经查实，取消该队所有比赛成绩。参赛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参赛。

2、各参赛队应严格遵守开赛时间，至少提前20分钟到场。各队须准备两套以上不同颜色的比赛服装，按秩序册上规定颜色着装，在整个比赛中，每个队员只能拥有唯一一个固定不变的号码。

3、参赛运动员要发扬顽强拼搏精神，文明参赛，服从裁判，不得出现骂人、打人、罢赛等不良行为。各参赛队必须严格遵守竞赛纪律，服从安排，积极比赛，服从裁判，尊重观众。严禁对裁判采用不正当手段，授意褊袒，造成严重影响的，一经查实，取消该队该场比赛成绩。

4、严禁任何代表队弃权与罢赛。在比赛中如有不同意见，在比赛正常进行不中断的情况下，各代表队应与裁判长或技术代表反映，向大会提出异议，由裁判长或技术代表进行说明与解释，不得与临场裁判交涉；如仍有异议，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不得影响比赛的正常进行。如某队弃权或罢赛，则取消该队所有成绩，不再参与名次录取。

5、裁判工作人员应认真遵守大会各项规定，严格作息时间，保证每场执裁提前20分钟到场，并积极加强业务学习，如有疑难，应及时与裁判长、技术代表协商解决，以确保比赛顺利进行；裁判工作人员必须秉公执法，不得循私舞弊，故意褊袒某一方，否则，一经查实，大会将取消其比赛执裁资格。

8、服从大会工作人员的安排与指挥，按要求停放车辆。

9、爱护公共财产，保护场地器材，严禁乱扔杂物，确保环境卫生。

篮球比赛检录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姓 名 |  | 姓 名 |  |
|  |  |  |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  |  |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 |  | |  | |
| 姓 名 |  | 姓 名 |  | 姓 名 |  |
|  |  |  |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  |  |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 |  | |  | |
| 姓 名 |  | 姓 名 |  | 姓 名 |  |
|  |  |  |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  |  |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 |  | |  | |
| 姓 名 |  | 姓 名 |  | 姓 名 |  |
|  |  |  |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球衣号码 |
|  |  |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沿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6月4日印发 |